#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8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4-10-15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一慕田峪长城位于北京市怀柔区境内，其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它是明朝朱元璋手下的大将徐达在齐长城的基础上督建而成的，是万里长城的精华所在。慕田峪长城构造独特，这里敌楼密集，两侧都有垛口，西北面有建在海拔1000多米，称作...*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一**

慕田峪长城位于北京市怀柔区境内，其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它是明朝朱元璋手下的大将徐达在齐长城的基础上督建而成的，是万里长城的精华所在。

慕田峪长城构造独特，这里敌楼密集，两侧都有垛口，西北面有建在海拔1000多米，称作“牛犄角边”和建在刀鞘一样的山峰上，称为“剑扣”的长城。

慕田峪长城风景秀丽。春季，鲜花盛开;夏季，流水潺潺;秋季，满山红叶;冬季，白雪皑皑。

慕田峪长城以秀丽的景色、雄伟的长城，欢迎您的光临。

慕田峪长城位于北京市东北隅的怀柔县境内，距北京城73公里。此段长城西接北京昌平县的居庸关，东连北京密云县的古北口，自古以来就是拱卫北京的军事要冲，被称为“危岭雄关”。早在1400多年前的北齐，就在慕田峪筑有长城。明朝初年重建，明永乐二年(公元1420xx年)建“慕田峪关”。隆庆三年(公元1569年)，谭伦、戚继光镇守京畿时，又在明初长城的基础上加以修葺。

现在慕田峪所保留修复的长城，为明代所修筑，是全国明代长城遗迹中保存最好的地段之一。慕田峪由于地理位置十分重要，在此曾发生过多次战事。其中最著名的是明代的几次战争，明初徐达和元兵也曾大战于此。慕田峪长城多建在外侧陡峭的崖边，依山就势，以险制厄。墙体高七八米，墙顶宽四五米，建筑材料以花岗条石为主，雄伟坚固。慕田峪长城，墙顶上两边都建有矮墙垛口，可两面拒敌，外侧还挖掘有挡马坑，使防御功能更加完善，这是一大特点。慕田峪长城墙顶的双侧都筑有长约5尺、厚1尺多、高2尺有余的垛口。

慕田峪长城的关门两侧是沿山脊升起的，随山势翻转。在这些地段的垛口不是开口的长方形，而是呈锯齿状。射洞筑在垛口的下方，它不是圆形孔，而是顶部呈弧状的方形孔。险要之处还修有炮台。慕田峪长城上还建有“支城”。所谓“支城”，就是在长城内外侧有高脊山梁的地方，再节外生枝地顺山梁修出一段长城来，长度几米到几十米不等，并在此筑有敌楼，当地人称为“刀把楼”。明代在重修慕田峪长城时，在墙顶的两侧都加修了垛口，还同时新设置了滚木石雷石孔，可攻可守。而修筑“刀把楼”，可控制制高点，减少对主城的威胁。

慕田峪长城从正关台左侧起，随山势翻转，奔向远方。长城由山腰直伸山顶，在山顶立一敌楼后，又突然下降，翻身向下返回山腰，又骤然升起，直到海拔940多米的地方，绕了一个大弯，其形状酷似牛犄角，苍劲雄浑，人们把它称之为“牛犄角边”。长城从“牛犄角边”继续往前延伸，经过一个名叫“箭扣”的地方，这里是已达海拔1044米的山峰，两侧陡峭如削。在修筑长城时，必须从山头的外侧断崖绝壁上通过，又不能把这个制高点留在外面，怎么解决这一问题呢?使用砖石、木材显然都不行。于是聪明的能工巧匠们，用了两根大铁梁担在断崖之上，上面再垒砌砖石，这种方法在整个长城修建史上极为罕见。在慕田峪长城东侧，长城本来是顺山势伸向东北。

可是到一敌楼处突然分出约1000多米的地段，另辟蹊径摆向东南方向，山势尽处，突然终止，在尽头处修了一个甚是坚固雄伟的敌楼。这段千余米的长城被人们称之为“秃尾巴边”。这样长城在此处就形成了三道长城汇于一楼，“三面极目观巨龙”的景观。在慕田峪长城“牛犄角边”的两侧，有一段长城被称为“鹰飞倒仰”。墙体全部建在岩石裸露的悬崖峭壁上，长城的坡度大都在50度左右，其中有一节接近90度，几近垂直，台阶仅有几尺宽，非勇敢者不敢涉足。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二**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第九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或按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 元或按执行。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 章) 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_\_\_\_\_\_\_\_\_\_)。

a.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_\_\_\_\_\_。其中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基数为\_\_\_\_\_\_\_\_\_\_元/小时，事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病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

b.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c.其他工资形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于每月\_\_\_\_\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四)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根据国家和当地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代表协商签订的集体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服务的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分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劳动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动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北京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住 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

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

户籍所在地：\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固定电话)\_\_\_\_\_\_\_\_\_\_\_\_(移动电话)

紧急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劳动者身份证或者其他证件复印件粘贴处)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确定劳动关系。

一、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_\_\_\_\_\_\_\_\_\_)。

a. 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年(个月)。

b. 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本合同第七条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c.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二)试用期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_\_\_。

二、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一)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_\_\_\_\_\_\_\_\_工作，具体任务或职责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三、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一)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时制度(\_\_\_\_\_\_\_\_\_\_\_\_\_\_\_)。

a.标准工时制。

b.不定时工时制。

c.综合计算工时制。

(二)甲方确因工作需要，可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或节假日加班。

(三)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劳动报酬。乙方所在岗位执行工资计发形式(\_\_\_\_\_\_\_\_\_\_)。

a.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工资为：\_\_\_\_\_\_\_\_\_\_。其中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基数为\_\_\_\_\_\_\_\_\_\_元/小时，事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病假扣除标准为\_\_\_\_\_\_\_\_\_\_元/小时。

b.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c.其他工资形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于每月\_\_\_\_\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三)甲方可以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经协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四)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根据国家和当地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因工伤残或患职业病以及生育，其有关保险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和当地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动防护用品。(三)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甲方与乙方代表协商签订的集体合同有新的约定，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合同。

(二)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三)有关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八、经济补偿

(一)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当月工资。

(二)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九、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一)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培训，约定为甲方服务的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分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并执行。

(二)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_\_\_\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元人民币。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双方亦可另行签订竞业限制协议，约定竞业限制的范围、期限、补偿标准和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均可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规定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本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同等。

(二)本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化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五)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六)甲、乙双方另行约定条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或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盖章) 乙方：(签或盖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编号：

鉴证日期：

甲 方 乙 方

文化程度

性 别

法定代表人 出生日期----年--月--日

或委托代理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甲方地址 家庭住址

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终止。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 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 建立建全生产工艺流程， 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执行。

第十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元。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 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三**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工单位之间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北京市劳动合同范本

甲方乙方

文化程度

性别

法定代表人出生日期：年月日

或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号码邮政编码

甲方地址家庭住址

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个月。

本合同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建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己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鉴证机关(盖章)鉴证员(签章)

鉴证日期：年月日

北京劳动用工合同

示范文本

编号：

劳动合同书

（固定期限）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乙方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年月日

家庭住址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省(市)区(县)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年月日止。本合同于年月日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或按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

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或盖章）

签订日期：年月日

劳动合同续订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年月日，续订合同

终止。

甲方（公章）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或盖章）

年月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年月日，续订合同

终止。

甲方（公章）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或盖章）

年月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公章）乙方（签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或盖章）

年月日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书可作为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与职工使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

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或盖章。

三、经当事人双方协商需要增加的条款，在本合同书中第二十一条中写明。

四、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

五、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笔填写，迹清楚，文简练、准确，不得涂改。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xx年11月

北京劳动合同范本

甲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甲方地址：\_\_\_\_\_\_\_\_\_\_\_

乙方：\_\_\_\_\_，文化程度：\_\_\_\_\_\_\_\_，性别：\_\_\_\_\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所属街道办事处：\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个月。

本合同\_\_\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合法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工作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己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工资;加点的，甲方应支付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建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北京市有关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的的乙方为甲方工作，甲方每月\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支付按\_\_\_\_\_\_\_\_\_\_执行。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_\_\_\_\_\_\_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五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八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二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义务兵复员退伍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离休、退休、退职及死亡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二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己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百分之五十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三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三十五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_\_\_\_\_\_\_\_\_\_\_\_\_\_\_\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_\_\_\_\_\_\_\_\_\_\_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

合同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乙方签：

委托代表人签：

合同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鉴证人员签名：

鉴证机关盖章：\_\_年\_\_月\_\_日

北京劳动合同范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北京市有关条例及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有条款。

第一条工作岗位、地点和内容

1.01甲方依照此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

乙方工作岗位/职务：;

工作地点：北京市或公司规定的其它地区

工作内容：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职责或任务确定。

第二条合同的期限与实施

2.01本合同有效期年，本合同于年月日生效，于年月日到期;其中包括试用期从\_\_\_年月日至年月日。

2.02乙方保证熟知并承认公司所有规章制度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03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出入的，按现行劳动法律法规执行。

2.04本合同一式两份，加盖公司骑缝章和员工签后有效，双方各保存一份。

2.05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涂改或代签无效。

第三条劳动报酬

3.01工资发放

(1)甲方规定考勤和工资发放周期为每月1日至本月月末，甲方根据考勤记录，于考勤截至日的次月15日，通过银行或者直接向乙方发放劳动报酬。

(2)乙方工资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该工资水平以乙方能恰当履行职责为前提。乙方工资中包含浮动绩效奖金部分，根据乙方工作绩效浮动，其范围为：绩效奖金基数\*(0—200)%.

(3)甲方代扣、代缴乙方应缴的个人所得税和社会保险中个人应承担的部分。

(4)本合同中所有提及的工资均指税前工资。

3.02下列情况下，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对工资进行调整或者扣除，但工资数额不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水平：

(1)乙方以隐瞒、欺骗等非法手段(包括但不仅限于填报个人虚假信息)获取入职资格的(可以溯及合同签订之日);

(2)乙方不能按时按质完成工作任务且情形较严重的;

(3)因乙方个人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4)乙方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

(5)因各种原因，乙方工作时间未达到规定时间的。

3.03乙方认真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在工作中有突出贡献、重大创新、促使公司经营得到改善的，甲方将给予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乙方的行为违反公司制度和规定的，甲方将给予乙方扣薪、降薪、辞退等形式的处罚。

3.04因工作性质决定，乙方不要求加班加点工资;但甲方应保证乙方正常休息时间和综合计算的工作时数不超过法定工作时数。

3.05乙方在工作时间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国家和社会义务时，发放基本工资。

第四条工作时间及休假

4.01乙方每周工作5日，共计40小时;除午餐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他休息时间。

4.02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可变更工作时间，或要求员工在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到岗工作，乙方如

无特殊理由应积极支持和服从甲方安排，但甲方应严格控制加班加点的次数和时间。

4.03乙方根据国家或北京市的规定，享受法定假期;也可根据甲方内部规定享受各种假期;

4.04乙方在事假期间没有工资。

第五条员工教育

5.01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甲方有义务和权利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及各种规章制度的培训，乙方应积极配合。

5.02乙方经甲方出资培训的，在合同期限内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相关费用，其标准参照有关培训协议或招生、接收协议。

第六条工作安排与条件

6.01甲方有权根据公司工作的需要并结合乙方的工作能力、表现和态度，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6.02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所和劳动工具。

6.03甲乙方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共同保证乙方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第七条劳动保险与福利待遇

7.01社会保险

(1)乙方签定劳动合同后的三个月内，甲方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甲方代扣代缴乙方个人应缴纳的部分;

(2)乙方申请缴纳社会保险的，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文件或证明;

(3)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减少或不能缴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

7.03乙方按照甲方的规定，享受甲方的其他福利待遇。

第八条劳动纪律

8.01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北京市和工作地点的法律法规。

8.02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遵守职业道德;爱护甲方财产;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8.03乙方造成甲方财物(包括个人领用的甲方财物)损失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8.04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情节严重程度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包括扣款，直至辞退。

8.05在本合同期以及本合同解除后的2年内，乙方应自觉保守公司有关事业和知识产权、经营管理、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违反此条者，公司有权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追究其责任

8.06在本合同期间，除非得到甲方的许可，乙方不得直接或间接自营或与他人共同经营与甲方存在竞争的业务，也不得到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任职，乙方也不得动员甲方其他员工直接或间接与离职后的乙方展开任何合作合伙等活动。如果乙方违反上述规定，甲方有权按照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处理。

第九条劳动合同的变更

9.01甲乙双方均可要求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但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变更后的合同文本或合同条款经双方盖章、签后生效;任何其他形式如口头、邮件等都无效。

9.02因国家法律法规或甲方内部规章制度变更，导致本合同相关内容变更的，自动生效。乙方有不同意见的，应在甲方内部规章制度公布之日起2周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同意。

第十条劳动合同的解除

10.0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0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解除合同：(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2)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发生困难，需要裁员的;(3)甲方因生产经营、技术发生变化，确实无法调剂安排的富余人员;(4)符合本合同10.03、10.04、10.05、10.06条款规定的。

10.0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辞退乙方，无须提前通知或给予补偿。(1)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根据甲方规定应予辞退的;(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根据甲方规定应予辞退的;(3)以隐瞒、欺骗、伪造等非法手段获取入职资格的;(4)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5)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拘留、劳动教养、判刑的;(6)乙方连续3个次考核被确定为不称职的;(7)不胜任现职工作，又不接受其它安排的。

10.0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又不能依照本合同9.01条款就变更达成协议的。

10.0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有关部门认定，乙方可以书面辞职，无须提前通知：(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健康的;(2)甲方侵犯乙方人身权利的;(3)乙方应征服兵役的;(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06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1)需离职进修的(2)移居国外的(3)其他正当理由

10.07无论辞职、辞退，乙方都应按照甲方规定办理以下离职手续：提出书面通知、进行工作交接、填写离职相关文件资料、交还所有与甲方有关的文件资料和财物等。如有遗失、损坏应予赔偿。不按规定办理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及一切后果。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1.01甲方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按国家规定标准向乙方一次性发给终止(解除)合同赔偿金。

11.02甲方或乙方提前解除劳动合同时，未履行提前通知义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未提前通知日数\*乙方辞职当月的日工资基数。

11.03乙方未按照规定办理离职手续的，视为擅自离职，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乙方私自带走公司物品或资料的，甲方保留向公安机关控告追究其刑事责任的权利;乙方行为给甲方带来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后果和赔偿责任。

十二争议处理

12.01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后，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可向仲裁机构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附则

13.01签订合同时，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提供与其他单位不存在劳动关系的证明;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职业技能等证明;工作经历、职业技能、个人法定住址、现住址、健康情况、家庭状况等信息。未提供证明/信息或证明/信息不实的(如隐瞒重大疾病等)，无论隐瞒信息内容及种类，一律视为乙方以欺瞒手段获取入职资格，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和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损失。

13.02甲方有权对本合同所提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变更，其效力等同于《劳动合同》变更;但其内容须符合劳动法律法规的文件规定，否则，为无效条款。

13.03乙方于甲方签订的其它书面文件及甲方的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04双方协商一致，约定的内容如下：

甲方(盖章)乙方：

住所：住所：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紧急情况联系人：关系：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联系方式：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四**

大家好！

我是今天的导游员小a，很荣幸带领大家来度过一段愉快的时光。今天我们要参观的是美丽的北京植物园。它是一个集科普、科研、游览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植物园，是国家重点建设的植物园之一。

首先，我来向大家介绍一下我们今天的行程安排及注意事项。我们的游览路线是：首先参观植物展览区的大温室，然后前往卧佛寺，最后去曹雪芹纪念馆。在参观的过程中，请大家不要采摘植物园中的植物，不要随便碰、摸植物，有的植物具有剧毒，千万不要品尝植物的花、果等。整个参观过程中，请大家紧跟队伍，不要走丢，而且要保管好自己的随身物品。

在开始游览之前呢，我先就北京植物园的基本情况向大家做一个简单的介绍。

北京植物园位于海淀区香山公园和玉泉山之间，1956年经国务院批准建立。规划面积400公顷，现已建成开放游览区200公顷，由植物展览区、名胜古迹区，科研区和自然保护区组成。园内引种栽培植物10000余种近150万株。收集栽种植物7000余种，是目前我国北方最大的植物园。

北京植物园由植物展览区、名胜古迹人文景观、自然保护区和科研区组成。

植物展览区包括观赏植物区（专类园）、树木园、盆景园、温室花卉区。名胜古迹游览区由卧佛寺、樱桃沟、隆教寺遗址、“一二·九”纪念亭、梁启超墓、等组成。

在20xx年1月，北京植物园被评为首批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以其优美的环境、优良的秩序、优质的服务和优秀的文化迎接着国内外宾客。

好了，现在咱们到达了我们的第一个目的地——植物展览温室。

植物展览温室是北京植物园的一个中心展室，动工兴建始于1998年3月28日，20xx年1月1日开始接待游人，它的建筑面积9800平方米，占地5.5公顷，是目前亚洲最大，世界单体温室面积最大的展览温室。

它划分为四个主要展区：热带雨林区、沙漠植物区、四季花园和专类植物展室。展示植物3100种60000余株，为群众提供观赏丰富多彩的植物景观、学习科学知识、具有较高品位的游览点。

下面大家有半个小时的自由参观时间，里面有导游会对其中的植物进行讲解，咱们半个小时后出口见。

除了展览温室以外，植物展览区还有很多其他的园，如：观赏植物区有牡丹园、月季园、碧桃园、丁香院、海棠园、盆景园、木兰园、集秀园（竹园）、宿根花卉园、芍药园和正在筹建中的梅园等11各专类园；树木园有银杏松柏区、槭树蔷薇区、椴树杨柳区、木兰小檗区和悬栎区、泡桐白蜡区等。

现在咱们达到卧佛寺了。

卧佛寺是一座唐代保存至今的古刹，全寺倚山而立，主要建筑有天王殿、三世佛殿和卧佛殿。卧佛殿是全寺的精华，殿内有一尊巨大的铜卧佛。佛身长5米多，重约54吨，作卧睡状，侧身躺在高榻上，相传这是释迦牟尼在印度涅盘时的姿势。旁边站着十二尊泥塑小佛像，表现释迦牟尼向他的弟子嘱咐后事的情景。在三世佛殿的前面，有一株古老的娑罗树，据说是从印度移植来的，是佛国三宝树之一，象征释迦牟尼涅盘于娑罗树下。由于佛寺内部不允许讲解，那么下面大家自由参观吧！30分钟后后我们在门口集合，去往下一个景点。

现在，我们到达今天的最后一站，也就是曹雪芹纪念馆了。

大家都知道曹雪芹是我国伟大的文坛巨匠，而这一组低矮院墙环绕的长方形院落则被部分专家认为是他撰写不朽著作《红楼梦》的地方，后以此为基础建成了纪念馆。纪念馆前后两排共18间房舍，仿清代建筑，前排展室陈列有清代旗人的生活环境、曹雪芹在西山生活创作环境的模型等。后排6间展室内容为曹雪芹的生平家世、《红楼梦》的影响两部分。此外，纪念馆还另辟专室展出对曹雪芹研究的成果及各种版本的《红楼梦》。感兴趣的游客朋友可以自由进去参观，我们半小时后在门口集合。好了，咱们今天的旅行就到这了，感谢大家的配合和支持，如有什么做的不好的地方还请多多包涵，希望大家旅途愉快，并且期待我还能成为您下一次旅行的导游。谢谢！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五**

各位游客，我们今天所要参观的就是以前皇帝祭天的地方――天坛。明朝永乐皇帝迁都北京以后，在北京南城仿照南京的大祀殿建立了这座用于祭天的圣坛，占地面积达到了273万平方米。主要有五组建筑群，分别是圜丘坛建筑群、祈谷坛建筑群、斋宫建筑群、神乐署和牺牲所建筑群。天坛有外坛墙和内坛墙，北面是圆形，南面是方形，取意天圆地方。在一开始，祭天和祭地都是天坛，直到明嘉靖年间在北城修建了地坛，才分开的，并且新增了圜丘坛，用于孟冬祭天，把原来的大祀殿改为大享殿，专门用于孟春祈谷，当时殿宇屋顶已经是三重檐了，从上至下的蓝黄绿三色瓦分别代表了天地万物。而在乾隆年间，将大享殿改为现在的祈年殿，而将屋顶瓦片都改成了蓝色的琉璃瓦。从而形成了今天我们所看到的这个世界上规模最大、形制最完备的古代祭天建筑群。

今日的天坛是历史文化名城北京古都风貌的重要组成部分，坛内的祈年殿已经成为古都北京的象征。

下面就由我带领大家沿着当年皇帝登坛的路线开始此次游览。现在我们正沿着天坛建筑的中轴线向北行进，将要看到的就是古代皇帝祭天的圜丘坛。圜丘外围有两道坛墙，外方内圆，符合天圆地方的说法。两道坛墙的四个正位设棂星门。从东面依次是泰元门、昭亨门、广利门、成贞门，每组三门，共有24座，称为“云门玉立”。大家可以注意到，棂星门的大小都不一样，这是因为中门是皇天上帝专用的，所以高大;皇帝只能从左侧的门进入，这是因为古代以左为尊;而其他的官员只能从右边最小的门通过。这四门的名称出自《易经·乾卦》的卦辞“元亨利贞”。“元”为元始本原，“亨”为无不亨通，“利”为和谐有利，“贞”为正固持久。这四个字本用来赞美天的本质，也称为天之“四德”。而门外的一座平台就是皇帝在祭天大典之前更换祭服和盥洗的地方，叫做具服台。

每年的冬至，皇帝就要在这里祭天。在大典前两天，皇帝要在故宫里进行斋戒，而到了第三天，也就是冬至前一天，就要到天坛的斋宫进行斋戒。冬至那天，在日出前七刻，现在的凌晨四点多，奏报时辰，皇帝起驾，斋宫东北角的钟楼开始鸣钟。到具服台盥洗更衣，神牌都送到台面相应的位置，也就是七组神位，称作七幄;在圜丘前燔柴炉上放一只牛犊，用松枝燔烧，西南的望灯杆望灯高悬，点燃蟠龙通宵宝蜡，台南广场上排列着奏乐队，配合着中和韶乐，在文武百官的陪同下，祭天大典就正式开始了，皇帝由南棂星左门登坛，这时钟声停止，到了第二层南侧拜位站好后，听候司赞人报仪程。恭读至皇天上帝的祝文。礼仪结束以后，要将神位前的贡品分别送到燔柴炉和燎炉焚烧，烟雾腾空，象征着送到天庭。而后还要将牛尾、牛毛、牛血送到瘗坎掩埋，象征不忘祖先茹毛饮血之意。在这个典礼上，皇帝站在台面中心的天心石上恭读祝文。天心石又叫亿兆景从石，人间偶语，天闻若雷，说的就是站在天心石上说话，皇天上帝就能清楚的听到，所以皇帝会站在天心石上恭读祝文。天心石是天坛三大声学现象之一。

面前的建筑叫做天库，而它的正殿就是皇穹宇。皇穹宇建于明嘉靖九年，起初叫做泰神殿，到了十七年，改名为现在的皇穹宇，它的作用就是在平日存放圜丘坛祭祀主神的地方，所以这里也叫圜丘坛寝宫。殿内正面的圆形石台上安放的就是皇天上帝的神牌，而前边两侧的四个方形石台上安放的则是八位祖先神主，还有东西配殿用来存放从祀神位。而皇穹宇三个字也分别代表了至高无上，天，殿宇的意思，更加显示出它的神圣和至尊。它是一座建筑艺术价值非常高的殿宇，总体呈圆形，下边是高2.85米的圆形须弥座，为青白石筑成，东南西三个方向各一出陛，在南向有二龙戏珠的丹陛石。殿顶是蓝色筒瓦单檐攒尖鎏金宝顶。而在殿内还有八根檐柱和八根金柱，大殿上架没有横梁承托，全都是靠各类斗拱层层上叠来支撑，步步收缩，从而形成了精美的穹隆圆顶。这组建筑不仅十分精美，而且还有回音壁和三音石，这和刚才我们说的天心石合称天坛三大声学现象。回音壁就是皇穹宇的外墙，围墙建造的磨砖对缝，十分的平滑，是很好的声音载体，可以传声，在传递途中对声音损失极小，只要对着墙说话，就算相隔四五十米，见不到面，都可以清晰的听到对方说话。而三音石则是皇穹宇大殿正前方的三块石头，站在第一块石头上拍手可以听到一次回音，第二块石头可以听到两次，而第三块就可以听到三次回音，所以称为三音石。在后来也有人把它叫做三才石，取天地人三才的意思。

天坛有非常多的柏树，而在这许多古柏当中，有一株500余岁的桧柏，就是回音壁西墙外的这棵九龙柏。它的树干纹理非常的奇特，布满了沟壑，而且旋转扭曲，好像9条蟠龙缠绕嬉戏，故称之为九龙柏。在游览过了圜丘坛和皇穹宇之后，我们就即将走进祈谷坛了，而现在我们脚下连接两个祭坛的就是丹陛桥，也叫做海墁大道，而它也是皇帝登上祈谷坛的唯一通道，长360米，桥面上分为三条道，中间的是神道，东边是御道，西边的就是王道。

现在的我们已经走过了中轴线，接下来我们往西走，去看神乐署建筑群和斋宫建筑群。

首先我们看到的是斋宫。斋宫占地四公顷，建成于永乐十八年，现在我们看到的斋宫是清乾隆年间改建后的规制。皇帝祭天之前，要到天坛斋宫斋戒三天，三天以内不能做任何事。应为斋宫是皇帝的住所，所以建筑等级较高，建筑物精美，素有“小故宫”之称。

再向前走就是神乐署了。神乐署于明永乐十八年建成，原名“神乐观”，清乾隆八年改为“神乐所”，乾隆二十年又改为“神乐署”。神乐署是专门演习神乐舞的场所，最重要的曲子是中和韶乐和丹陛大乐。

我们已经看完了五大建筑群中的四组，现在我们一起去看看最后一组——牺牲所。牺牲所是用来饲养祭祀牺牲的场所。牺牲所坐北朝南，有北方十一间，中间三间供奉牺牲之神。

中国封建统治延续了两千多年，天坛的规划、设计思想，体现了它的合理性。祭天已成为历史的过去，但凝结了古代匠师智慧和血汗的神坛将作为世界遗产永久保护传世。它将为人类文明的进步永远发挥着史料、借鉴和教育三大作用。今天我就为大家讲解这么多了，现在大家可以自由的去公园里看看，请大家注意安全，半个小时后我们在东门集合。

**北京天坛的英文导游词汇总六**

各位游客，我们今天所要参观的就是以前皇帝祭天的地方——天坛。

明朝永乐皇帝迁都北京以后，在北京南城仿照南京的大祀殿建立了这作用于祭天的圣坛，占地面积达到了273万平方米。主建筑是大祀殿，也就是今天祈年殿的位置上。天坛有外坛墙和内坛墙，北面是圆形，南面是方形，取意天圆地方。在一开始，祭天和祭地都是天坛，直到明嘉靖年间在北城修建了地坛，才分开的，并且新增了圜丘坛，用于孟冬祭天，把原来的大祀殿改为大享殿，专门用于孟春祈谷，当时殿宇屋顶已经是三重檐了，从上至下的蓝黄绿三色瓦分别代表了天地万物。而在乾隆年间，有将大享殿改为现在的祈年殿，而将屋顶瓦片都改成了蓝色的琉璃瓦。从而形成了今天我们所看到的这个世界上最大的祭天建筑群。

可是这样一个祭天圣地，却也曾经在1860年时遭到英法联军的洗劫，继而在1920xx年的时候又遭到了八国联军的蹂躏。在1920xx年袁世凯登基的时候也曾经在天坛上演了一出祭天的闹剧。在1920xx年，天坛最终还是以公园开放。解放以后天坛不仅成了著名的旅游景点，而且还是北京城市绿地的组成部分，来这里的不光是旅游者，还不乏一些专门为了强身健体的老人们。

现在就让我们沿着当年皇帝登坛的路线开始此次游览。

现在我们正沿着天坛建筑的中轴线向南行进，将要看到的就是古代皇帝祭天的圜丘坛。圜丘有两道围护墙，使外方内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